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 (1)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2) 建議統一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 (3) 建議終止國際核數師的委任及建議委任中國核數師；
- 及
- (4)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謹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雁兒灣路158號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至9頁。

如閣下欲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親身交回或郵寄表格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辦事處(就A股持有人而言)，須最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或臨時股東大會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起計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閣下擬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或之前將填妥的隨附回條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辦事處(就A股持有人而言)。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董事會函件 .....	3
附錄：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7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8

---

## 釋 義

---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以人民幣列值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全部均於中國發行，以人民幣認購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910)
「A股發行」	指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46,840,000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完成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指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本公司」	指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33)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中國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雁兒灣路158號會議室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財政部」	指	中國財政部

---

## 釋 義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執行董事：

馬紅富先生  
王國福先生  
陳玉海先生  
閻彬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榆中縣  
三角城鄉  
三角城村

非執行董事：

葉健聰先生  
宋曉鵬先生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  
甘肅蘭州市  
城關區  
雁兒灣路158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志軍女士  
信世華女士  
黃楚恆先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  
電氣道183號  
友邦廣場43樓

敬啟者：

- (1)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 (2) 建議統一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 (3) 建議終止國際核數師的委任及建議委任中國核數師；
- 及
- (4)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僅供識別

##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建議統一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建議終止國際核數師的委任及建議委任中國核數師。

本通函旨在向股東提供下列各項資料，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a)建議修訂公司章程；(b)建議統一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c)建議終止國際核數師的委任及建議委任中國核數師；及(d)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其他事宜的資料，以供股東就將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作出知情決定。

##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完成A股發行。

根據聯交所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刊發的《有關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的諮詢總結》，於中國註冊成立並於香港上市的發行人獲准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而經財政部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中國核數師事務所獲准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審核該等財務報表。

鑒於有關安排及本公司A股上市，以及為了改善效率及減省披露的成本及審核開支，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通過決議案，建議對公司章程有關財務編制的條款進行修訂(「**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有關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的全文，請參閱本通函附錄。

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通過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除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中所載的修訂外，經修訂的公司章程的其他條文維持不變。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將於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生效。

## 3. 建議統一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自本公司H股於聯交所上市之日以來，本公司一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

鑒於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通過一項決議案，建議本公司僅編製一份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建議更改會計準則」）。建議更改會計準則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後及股東批准上文第(2)段所述的公司章程的建議變動後方可作實。

待股東批准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後，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將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本公司相信，建議更改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公司公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4. 建議終止國際核數師的委任及委任中國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聘任的國際核數師，審核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鑒於建議更改會計準則，董事會建議終止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建議終止委任」），惟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確認，概無有關建議終止委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確認，就建議終止委任而言，本公司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任何分歧。

本公司相信，更換核數師將不會重大及不利地影響公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

鑒於建議更改會計準則，董事會建議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中國核數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將為唯一一名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的核數師，並遵照上市規則承擔國際核數師的角色。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一間獲財政部及中國證監會批准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發行人提供審核服務的中國核數師事務所。

就此，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i)建議終止委任；及(ii)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中國核數師，任期直至公司2017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 5.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雁兒灣路158號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其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頁至第9頁。

如閣下欲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閣下須按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親身交回或郵寄表格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辦事處(就A股持有人而言)，須最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或臨時股東大會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起計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如閣下擬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星期二)或之前將填妥的隨附回條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董事會辦事處(就A股持有人而言)。

## 6. 推薦意見

董事認為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之所有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 7. 表決以投票形式進行

根據上市規則，臨時股東大會之所有表決均以投票形式進行。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馬紅富  
主席

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

## 原本條款

## 第183條

公司的財務報表除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外，還應當按國際或者境外上市地會計準則編製。如按兩種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有重要出入，應當在財務報表附註中加以註明。公司在分配有關會計年度的稅後利潤時，以前述兩種財務報表中稅後利潤數較少者為準。

## 第184條

公司公佈或者披露的中期業績或者財務資料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同時按國際或者境外上市地會計準則編製。

## 經修訂條款

## 第183條

公司的財務報表應當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

## 第184條

公司公佈或者披露的中期業績或者財務資料應當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法規編製。

##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知：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在中國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雁兒灣路158號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審批及授權以下事宜：

除非另有所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的通函(「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擬議決議案詳情請見該通函。

### 作為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 作為普通決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僅採用內地會計準則編制財務報表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聘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公司2017年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馬紅富  
主席

中國蘭州，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

\* 僅供識別

## 二零一八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作登記。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二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在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或臨時股東大會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或者在指定表決時間前不少於24小時，以專人送遞或以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人士簽署，則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如代表委任表格所述同時遞交。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須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5.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須填妥回條，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專人送遞送達或郵寄至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6.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除主席以誠實信用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大會上，股東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根據公司章程第86條規定，臨時股東大會主席將要求投票表決，從而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於大會上進行投票表決時，有權投兩票或以上的股東(包括受委代表)毋須就其全部票數投票。
7.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持續時間不超過一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的交通及住宿費用自理。
8. 本公司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

中國  
甘肅蘭州市  
城關區  
雁兒灣路158號

電話：(86) 931 875 3001  
傳真：(86) 931 875 3001

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紅富先生、王國福先生、陳玉海先生及閻彬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葉健聰先生及宋曉鵬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軍女士、信世華女士及黃楚恆先生。